



安全理事会

UN LIRD ADV
SEP 11 1989
UNISA COLLECTIONDistr.
GENERALS/20837
8 September 1989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1989年9月8日
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
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，并继我以前多次有关伊拉克违反停火事件的信之后，我谨指出伊拉克下述违反停火行为。这次违反行为的编号接续以前报告的违反行为的编号。

2038. 1989年6月25日，伊拉克在查扎贝赫第三座泄洪闸后（地理座标QV 65300—17250至QV 64600—16750）进行了一次军事演习。在这次兵力为一个装甲营的演习中，坦克在戈洋莱赫—希布路上由西南向东北行进。坦克向第四和第五座泄洪闸行进，在抵达第五座泄洪闸后时发射了红色子弹。演习进行了两小时。

谨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。

临时代办

代理常驻代表

大使

马哈穆德·萨达特·马达尔沙希（签字）